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
承辦人：陳姿姘
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251000分機
2621)

電子信箱：hnfa123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頭城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多字第10900198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9D012036_109D2004786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109年度自學進修國民中小學畢業程度（含身心障礙國民）學力鑑定考試簡章」乙份，請惠予公告並廣為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報名日期：109年2月11日（星期二）至2月27日（星期四）。

二、報名時間：

（一）2月11日（星期二）至2月24日（星期一）：8時30分至16時30分。

（二）2月25日（星期二）至2月27日（星期四）：13時30分至16時30分及17時30分至20時30分。

三、考試日期：109年3月15日（星期日）。

四、報名地點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（地址：宜蘭市復興路二段77號，電話：03-9365434或03-9322942#5091或5092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各鄉鎮市公所、法務部矯正署宜蘭監獄、宜蘭縣各職業工會、蘭陽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、正聲廣播公司宜蘭電台、宜蘭之聲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、噶瑪蘭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、羅東廣播股份有限公司、宜蘭中山廣播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原廣播股份有限公司、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臺宜蘭分臺、中國廣播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廣播電台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民政處

副本：本府秘書處新聞科、本府教育處（特殊及幼兒教育科）、本府教育處（多元教育



科) (均含附件)